

供热能源合同管理(精选8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供热能源合同管理汇总篇一

现在住址：

乙方：姓名：性别：年龄：户籍所在地：

现在住址：

一、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死亡赔偿金、丧葬费、交通费、误工费等共计人民币万元，大写万元）。

二、甲方将上述万元于本协议签订后当日付给乙方万元，剩余的万元于年月日前一次性付给乙方。

三、上述费用支付给乙方后，由乙方二人内部自行分配、处理，其分配、处理的方式、后果与甲方无关。

四、甲方履行付款义务后，乙方任何一人就此事保证不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就死亡一事向甲方要求其他任何费用。

五、甲方履行二次（最终）付款义务后，就此事处理即告终结，甲乙双方之间不再有任何权利、义务。以后因此事衍生的结果亦由首先提出方自行承担，另一方对此不再承担任何责任。

六、本协议为双方*等、自愿协商之结果，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且公*、合理的。

七、本协议内容甲乙双方均已经全文阅读并理解无误，甲乙双方明白本协议所涉及后果，甲乙双方对此协议处理结果完全满意。甲方有证人在场，乙方有在场共同见证并都已对协议内容表示满意。

八、本协议为一次性终结处理协议。

九、本协议自甲乙双方共七人签字时生效。本协议一式七份，甲乙双方每人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年月日

身份证号码：

住址：

供热能源合同管理汇总篇二

寒意远去，春意来临□20xx年的冬天过去，我们迎来了20xx年的春天，在过去的一个供暖季里□xxx供暖公司全体员工在集团的正确带领下，发扬艰苦奋斗、踏实肯干的光荣传统，用勤勤恳恳的工作作风谱写着供暖人对供暖工作的无限热情。

20xx年的冬天仿佛来的特别早。刚进11月门，由于气温骤降，要求供暖公司提前供暖。接到通知后，公司上下，通力合作，在供暖初期缺少技术主管的不利局面下，克服一切困难，在第一时间顺利启动供暖设备，保证了采暖用户的用热需求。

有关部门称20xx年的冬天是北京近几十年以来最冷的一个冬天，持续的极端低温，给供暖工作带来了更大的压力□20xx

年1月份又降下了北京60年历的一场雪，雪后封路，煤炭运输不畅，雪后的低温让供暖公司上上下下更为紧张。但公司领导临危不乱，在极端恶劣的天气下，合理安排工作，亲自前往供暖现场参与处理设备故障，保证供暖锅炉正常运转，同时，加大催煤力度，使得在如此条件下，燃煤仍能顺利保持供应，使供暖工作的基本要素得以保障。

在紧张的供暖期里，公司领导合理安排收费工作，建立了相应的奖惩制度，将收费工作细化，做到了责任到人。因此收费工作在忙碌的供暖期内也有条不紊的进行着。在收费过程中，我们遇到了种种困难，但公司所有员工迎难而上，积极面对困难与挑战，顺利完成了公司制定的周期性计划收费任务。在遇到以往年度欠费情况时，公司领导安排专人进行入户走访，将收费工作合理化、人性化，通过入户去切身感受采暖户的实际困难，但同时也发现存在恶意欠费情况，公司领导果断作出决定，在小区醒目位置张贴收费通知，在反复告知无效的情况下，通过法律途径，维护了公司的合法权益。在供暖期内已开庭的三户中，已将所拖欠的以往年度采暖费全部收回，其中还不包括一件正在执行中的欠费案件。

20xx年的冬天过去了，但并没有完全带走冬天的寒冷，倒春寒现象使初春的20xx年依然寒意袭人，市政府作出了延长供暖一周的决定。公司领导立即协调调运煤炭，安排工作人员为延期供暖做好后勤保障。在此期间，根据上级有关部门的通知，所有公户(非居民户)在延长供暖期内政府将不给予补贴，经理在第一时间作出了发放收取延长供暖期费用征求意见的决定，并将征求意见送达到所有公户负责人手中，同时派专人亲自到学校、饭店等地点与相关负责人沟通此事，延期供暖的收费问题得以顺利解决。同时，供暖季即将结束，公司又安排技术主管制定停暖后检修、保养计划，使供暖设备能够顺利过夏，也为新一轮的供暖提前做好准备工作。

20xx年度供暖季在有序平稳之中结束了。停暖后，公司领导立即安排对供暖设备进行维护保养，锅炉放水前首先对锅炉

进行了煮炉等相关保养工作，以免停用期间被氧化腐蚀。此外，安排后勤人员催收住户所欠的采暖费，对顽固拒交的用户准备立案起诉材料，用法律武器来维护公司的利益不受侵害。供暖公司全体员工将紧紧围绕在集团周围，认真听从上级领导安排，一丝不苟的完成设备保养、采暖收费等其他相关工作，确保公司能够继续发展壮大。

供热能源合同管理汇总篇三

甲方：（出租人） 乙方：（承租人）

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民法典》及国家、当地*对房屋租赁的有关规定，就租赁房屋一事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部分 房屋概况

（如果房屋是共有，则还应增加：已经共有人同意，附书面同意声明。如果是委托租赁，应有房屋所有权人与受托人的委托协议书）

第二条 房屋法律概况

- 1、房屋所有权证书登记人： ， 身份证号码： ；
- 2、房屋所有权证书编号： ；
- 3、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 ；
- 4、房屋所有权证书上登记的房屋建筑面积： ；
- 5、房屋的使用面积： ；
- 6、房屋的附属建筑物和归房屋所有权人使用的设施：

第三条 出租房屋概况（包括从落地址、名称、用途、间数、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地面、墙壁质量、家具设备等）

第四条 租赁期限、用途

1、该房屋租赁期共____个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使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

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 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五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1、该房屋每月租金为____元（大写万仟佰拾元整）。

租金总额为____元（大写万仟佰拾元整）。

2、房屋租金支付方式如下：

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

第六条 租赁期间相关费用及税金

1、甲方应承担的费用：

（1）租赁期间，房屋和土地的产权税由甲方依法交纳。如果发生*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中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

2、乙方交纳以下费用：

- (1) 乙方应按时交纳自行负担的费用。
- (2) 甲方不得擅自增加本合同未明确由乙方交纳的费用。

第七条 房屋修缮与使用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约定外，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使用不当除外）。

甲方提出进行维修须提前 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

乙方向甲方提出维修请求后，甲方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

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

- (1) 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
- (2) 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 (3) 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第八条 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转让该出租的房屋，转让后，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3、甲方出售房屋，须在 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2、甲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 不能提供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符合约定条件，严重影响居住。

(2) 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居住的。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3) 损坏承租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

(5) 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6) 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已经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害的。

(7) 拖欠房租累计____个月以上。

4、租赁期满前，乙方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满 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如甲方在租期届满后仍要对外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5、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6、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第十条 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

- 1、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
- 2、验收时双方共同参与，如对装修、器物等硬件设施、设备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当场难以检测判断的，应于 日内向对方主张。
- 3、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后，将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交还甲方。
- 4、乙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对未经同意留存的物品，甲方有权处置。

第十一条 甲方违约责任处理规定

- 1、甲方因不能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房屋而解除合同的，应支付乙方本合同租金总额 %的违约金。甲方除应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 2、如乙方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每逾期交房一日，则每日应向乙方支付日租金 倍的滞纳金。甲方还应承担因逾期交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 3、由于甲方怠于履行维修义务或情况紧急，乙方组织维修的，甲方应支付乙方费用或折抵租金，但乙方应提供有效凭证。
- 4、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5、甲方因房屋权属瑕疵或非法出租房屋而导致本合同无效时，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第十二条 乙方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该房屋，乙方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至达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房屋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

(3) 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4) 拖欠房租累计 个月以上的。

2、在租赁期内，乙方逾期交纳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负担的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则应按上述费用总额的 %支付甲方滞纳金。

3、在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该按合同总租金 %的额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如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须按日租金的 倍支付滞纳金。

5、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房屋。乙方逾期归还，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 倍的滞纳金。乙方还应承担因逾期归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三条 免责条件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1、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七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第十八条 本合同及附件一式 份，由甲、乙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身份证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房产证号：

房地产经纪机构资质证书号码：

签约代表：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

设施 、 设备清单

本《设施清单》为（甲方）同（乙方）所签订的编号为房屋
租赁合同的附件。

甲方向乙方提供以下设施、设备：

一、燃气管道 [] 煤气罐 []

二、暖气管道 []

三、热水管道 []

四、燃气热水器 [] 型号：

电热水器 [] 型号：

五、空调 [] 型号及数量：

六、家具 [] 型号及数量：

七、电器 [] 型号及数量：

八、水表现数： 电表现数： 燃气表现数：

九、装修状况：

十、其它设施、设备：

甲方： 乙方：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供热能源合同管理汇总篇四

城市供用热力合同(一)

为了明确供热人和用热人在热力供应和使用中的权利和义务，根据《_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经供、用热双方协商，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用热地点、面积及用热量

(二)用热面积(按照法定的建筑面积计算)：_____平方米，
收费面积为_____平方米。

(三)用热量为：蒸汽量为_____吨/小时；生活热水
为_____吉焦/小时；_____用热量为_____吉焦/小时。

第二条 供热期限及质量

(一)供热人在地方*规定的供热期限内为用热人供热。冬季供热时间为每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次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供热，在供用热条件正常情况下，供热质量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供热人要保证用热人正常的用热参数。

第三条 热费标准及结算方式

(一) 供热价格：供热人根据用热人的用热种类和用热性质，按照_____ * _____ (部门) 批准的价格收取热费。

合同有效期内，遇价格调整时，按照调价文件规定执行。

(二) 采暖性质的用热，用热人应当在每年____月____日前将热费以_____方式全额付给供热人。其他方式的用热，用热人的热费按月结算。

第四条 用热设施产权分界与维护管理

经供热人和用热人协商确认，供、用热设施产权分界点设在_____处。供、用热双方对各自负责的供、用热设施的维护、维修及更新改造负责。

第五条 供热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 有权对用热人的用热情况及设施运行状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二) 监督用热人在合同约定的用热地点、数量、范围内使用热，有权制止用热人超量、超使用范围用热。

(三) 对新增用热人，供热人有权在供热之前对用热人采暖系统进行检查验收。

(四) 用热人违反操作规程，造成计量仪表显示数字与实际供热量不符、伪造供热记录的，供热人有权要求用热人立即改正。用热人应当按照本采暖期中最高用热月份用热量的热费收取当月热费。

(五) 用热人用热设施或者安全管理存在安全隐患、可能造

成供热设施损害时，或者用热人在合同约定的时限内拒不交费的，供热人有权中断供热。

(六)属供热人产权范围内的供热设施出现故障，不能正常供热或者停热8个小时以上的，供热人应当通知用热人，并立即组织抢修，及时恢复供热。

(七)供热人因供热设施临时检修或者用热人违法用热等原因，需要中断供热时，应当提前_____小时通过媒体或者其它方式通知用热人。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中断供热时，供热人应当及时抢修，并在_____小时内通知用热人。

(八)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质量和使用范围向用热人供热

第六条 用热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监督供热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和质量向用热人提供热力。

(二)有权对供热人收取的热费及确定的热价申请复核。

(三)用热人新增或者增加用热，应当向供热人办理用热申请手续，并按照规定办理有关事项。

(四)用热人变更用热性质、变更户名、减少用热量、暂停或者停止用热、移动表位和迁移用热地址，应当事先向供热人办理手续。停止用热时，应当将热费结清。

(五)用热人的开户银行或者账号如有变更，应当及时通知供热人。

(六)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向供热人交热费。

(七)对自己产权范围内的用热设施应当认真维护，及时检修。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 供热人的违约责任

1、因供热人责任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向用热人供热的，除按照延误供热时间，折算标准热价减收或者退还用热人热费外，还应当 toward 用热人支付热费百分之_____违约金。

2、由于供热人责任事故，给用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热人承担赔偿责任。供热人应当减收或者退还给用热人实际未达到供热质量标准部分的热费。

但有下列情况之一，造成供热质量达不到规定的标准，供热人不承担责任：

(1)用热人擅自改变居室结构和室内供热设施的；

(2)室内因装修和保温措施不当影响供热效果的；

(3)停水、停电造成供热中断的；

(4)热力设施正常的检修、抢修和供热试运行期间。

3、供热人的供热设施出现故障，未能及时通知用热人，给用热人造成损失的，供热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4、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或者*行为造成停止供热，使用热人受到损失的，供热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 用热人的违约责任

1、用热人逾期交热费的，还应当支付滞纳金。逾期一个月仍不交热费和滞纳金的，供热方有权限热或者停止供热。

2、用热人违反合同约定，用热人应当向供热人支付百分

之_____的违约金。

3、用热人擅自进行施工用热，供热人有权立即停止供热，用热人应当赔偿供热人因此而受到的损失。损失额按照擅自进行施工用热的建筑物面积和实际用热天数热费的_____倍计算。开始擅自进行施工用热的时间难以确定的，按照当地开始供热时间为准。

供热能源合同管理汇总篇五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为了明确供热人和用热人在热力供应和使用中的权利和义务，根据《_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经供、用热双方协商，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用热地点、面积及用热量

(二)用热面积(按照法定的建筑面积计算):_____平方米，收费面积为_____平方米。

(三)用热量为：蒸汽量为_____吨/小时；生活热水为_____吉焦/小时；_____用热量为_____吉焦/小时。

第二条 供热期限及质量

(一)供热人在地方*规定的供热期限内为用热人供热。冬季供热时间为每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次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供热期间，在供用热条件正常情况下，供热质量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供热人要保证用热人正常的用热参数。

第三条 热费标准及结算方式

(一) 供热价格：供热人根据用热人的用热种类和用热性质，按照_____ * _____ (部门) 批准的价格收取热费。

合同有效期内，遇价格调整时，按照调价文件规定执行。

(二) 采暖性质的用热，用热人应当在每年____月____日前将热费以_____方式全额付给供热人。其他方式的用热，用热人的热费按月结算。

第四条 用热设施产权分界与维护管理

经供热人和用热人协商确认，供、用热设施产权分界点设在_____处。供、用热双方对各自负责的供、用热设施的维护、维修及更新改造负责。

第五条 供热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 有权对用热人的用热情况及设施运行状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二) 监督用热人在合同约定的用热地点、数量、范围内使用热，有权制止用热人超量、超使用范围用热。

(三) 对新增用热人，供热人有权在供热之前对用热人采暖系统进行检查验收。

(四) 用热人违反操作规程，造成计量仪表显示数字与实际供热量不符、伪造供热记录的，供热人有权要求用热人立即改正。用热人应当按照本采暖期中最高用热月份用热量的热费收取当月热费。

(五) 用热人用热设施或者安全管理存在安全隐患、可能造

成供热设施损害时，或者用热人在合同约定的时限内拒不交费的，供热人有权中断供热。

(六)属供热人产权范围内的供热设施出现故障，不能正常供热或者停热8个小时以上的，供热人应当通知用热人，并立即组织抢修，及时恢复供热。

(七)供热人因供热设施临时检修或者用热人违法用热等原因，需要中断供热时，应当提前_____小时通过媒体或者其它方式通知用热人。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中断供热时，供热人应当及时抢修，并在xxx通知用热人。

(八)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质量和使用范围向用热人供热

第六条 用热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监督供热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和质量向用热人提供热力。

(二)有权对供热人收取的热费及确定的热价申请复核。

(三)用热人新增或者增加用热，应当向供热人办理用热申请手续，并按照规定办理有关事项。

(四)用热人变更用热性质、变更户名、减少用热量、暂停或者停止用热、移动表位和迁移用热地址，应当事先向供热人办理手续。停止用热时，应当将热费结清。

(五)用热人的开户银行或者账号如有变更，应当及时通知供热人。

(六)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向供热人交热费。

(七)对自己产权范围内的用热设施应当认真维护，及时检修。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 供热人的违约责任

1、因供热人责任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向用热人供热的，除按照延误供热时间，折算标准热价减收或者退还用热人热费外，还应当 toward 用热人支付热费百分之_____违约金。

2、由于供热人责任事故，给用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热人承担赔偿责任。供热人应当减收或者退还给用热人实际未达到供热质量标准部分的热费。

但有下列情况之一，造成供热质量达不到规定的标准，供热人不承担责任：

(1)用热人擅自改变居室结构和室内供热设施的；

(2)室内因装修和保温措施不当影响供热效果的；

(3)停水、停电造成供热中断的；

(4)热力设施正常的检修、抢修和供热试运行期间。

3、供热人的供热设施出现故障，未能及时通知用热人，给用热人造成损失的，供热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4、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或者*行为造成停止供热，使用热人受到损失的，供热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 用热人的违约责任

1、用热人逾期交热费的，还应当支付滞纳金。逾期一个月仍不交热费和滞纳金的，供热方有权限热或者停止供热。

2、用热人违反合同约定，用热人应当向供热人支付百分之_____的违约金。

3、用热人擅自进行施工用热，供热人有权立即停止供热，用热人应当赔偿供热人因此而受到的损失。损失额按照擅自进行施工用热的建筑物面积和实际用热天数热费的_____倍计算。开始擅自进行施工用热的时间难以确定的，按照当地开始供热时间为准。

第八条 合同有效期限

合同期限为_____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

当事人如需要修改合同条款或者合同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定，补充协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通过_____调解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由当事人双方同意

由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未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供 热 人： 用 热 人：

(盖章) (盖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供热能源合同管理汇总篇六

甲方：_____供暖公司（热力公司?供热站等）

乙方：_____业主（业主委员会等）

为规范冬季采暖，维护供需双方的正当需求和合法权益，依据□_____□□□^v^_____□制定本合同。

一、鉴于冬季供暖涉及人的生存权利，直接关系到人的生存质量，甲方应当尽心尽力，保证按规定时间温度等本地惯例，向乙方提供热力供应服务，并保证持续的热力供应，不得中断，不得以用户未交、迟交供热费用而拖延、中断热力供应。

二、供热的质量约定：

（1）温度。按有关规定或惯例，供热后室内温度不得低于16℃。也就是指：24小时内的任何时点，在住户的每一个安装有暖气片、热风口等供热设备的房间的任何一个位置测量，温度均不得低于16℃。

□a□按户计算。以用户为一个计量单位，每与16℃相差1度，每天甲方向用户支付50元，温度每降低1度，加付1倍。如15℃时，为每天50元，14℃为100元，依此类推。

□b□按每户取暖费计算，温度每差1度，为相应期间取暖费的2倍。如平均取暖费为每天30元，每差1度为30元，差2度为60元，以此类推。

(4) 遇燃料等涉及供暖成本的因素发生较大价格变化调整时（以原来为基数变化超过50%），双方应按本条河豚款的程序协商供暖的价格。如双方在价格上协商不成，取暖费暂按上年度的50%的比例或按燃料下跌的比例计算收取，用户有权选择其中的一种计算方式。

无论用户与甲方就取暖费的价格是否能达成一致，甲方必须第二条和第三条的规定向各用户供暖，否则按第二条或第三条的规定，按上一年度的取暖费标准向用户承担违约责任。

三、供热的时间约定

(1) 按惯例本区域的供暖时间为每年的11月15日到第二年的3?月15日，但如出现寒流的侵袭，使气温低于____摄氏度，甲方应提前或延长供暖的时间，提前或延长一周以内的，不再计收取暖费，超过一周时间的，按实际增加的天数计收取暖费。多计收的取暖费可以当年收取，也可以在来年一并收取。供暖公司发生更换变化的，由双方协商计收的办法。

(2) 违约责任

甲方不能及时按合同规定的时期供暖，每迟延一天或提前结束一天，按每户__元或按取暖费各户日均的三倍向用户支付违约金，?由用户选择以何种方式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供热能源合同管理汇总篇七

如开发商的广告、宣传资料对房屋及相关设施所作的说明和允诺具体确定，并对商品房买卖合同的订立以及房屋价格的确定有重大影响，将被认定为开发商的合同义务，对开发商

履约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开发商在签订商品房预售合同时应该注意就广告、宣传资料、样板间等进行特别补充说明，明确销售人员对房屋的介绍、项目宣传及广告资料、样板间等，均不构成开发商对房屋所作出的任何承诺，亦不构成房屋交付标准，买受人所购房屋的具体交付标准及房屋布局、类型及配套设施情况均以《预售合同》为准。

（二）格式条款

依据《民法典》第四百九十六条和第四百九十七条的规定，格式条款提供方须履行提示、说明义务，使对方注意或者理解与其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且格式条款不得存在无效情形，满足上述规定格式条款方具有约束力。因此，开发商须在合同文本中采取合理方式提请买受人特别注意合同中免除出卖人责任或限制买受人权利的全部条款，就条款进行详尽地解释、说明，并可在附件中设置专门的格式条款提示说明确认书，要求买受人签名确认开发商已履行格式条款提示说明义务。

范晓军，山西晋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管委会副主任。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主要业务领域为房地产、金融领域争议解决和刑事辩护，是多家知名房地产企业的常年法律顾问。

张宝印，山西晋商律师事务所律师。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主要业务领域为建筑工程、房地产诉讼事务，执业以来为多家知名房地产开发企业提供法律服务，办理了数百件涉地产案件，专注敬业。

供热能源合同管理汇总篇八

甲方：_____供暖公司（热力公司 供热站等）

乙方：_____业主（业主委员会等）

为规范冬季采暖，维护供需双方的正当需求和合法权益，依据《_合同法》、《_民法通则》制定本合同。

一、鉴于冬季供暖涉及人的生存权利，直接关系到人的生存质量，甲方应当尽心尽力，保证按规定时间温度等本地惯例，向乙方提供热力供应服务，并保证持续的热力供应，不得中断，不得以用户未交、迟交供热费用而拖延、中断热力供应。

二、供热的质量约定：

(1) 温度。按有关规定或惯例，供热后室内温度不得低于 16°C 。也就是指：24小时内的任何时点，在住户的每一个安装有暖气片、热风口等供热设备的房间的任何一个位置测量，温度均不得低于 16°C 。

(2) 温度的测量。用户在关闭窗户1小时后，使用合格的温度计测量并记录的温度，即为向甲方交涉、诉讼、索赔追究违约责任的依据。如甲方对用户的测量有异议，可以要求用户提出测量时三个证人（包括邻居），证明测量符合上述第一项且测量结果准确的依据。若直接使用同一供热设备端口的三个（含三个）以上的用户共同提出达不到 16°C 的测量记录时，甲方不得再要求提供证人证明。用户提出三个证人证明温度达不到 16°C 和测量结果准确后，或三个以上用户共同提出温度达不到的记录时，甲方还持有异议，可以请求律师、公证机关做出现场测量公证、见证。公证、见证和有关差旅费用由甲方承担。应在用户测量结果提出后的24小时内做出。

在此期间，甲方不得对用户的供热端设备进行调整、改变。24小时内甲方未做出公证，用户的结果即为最终认可。用户直接聘请公证机构做出的公证测量结果可直接作为向甲方交涉、诉讼、索赔、追究违约责任的依据。如用户在经过上述程序，一段时间内持续（三次（含三次）以上）提出甲方供热室温达不到 16°C 的记录。在第一次记录的最后一次记录日期之间的期间，视为甲方持续达不到 16°C 的证据。对此

期间甲方应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除非甲方提出相反的证据证明在此期间达到了16℃。甲方对经测量公证、见证的温度记录不能提出异议。

(3) 违约责任。通过上述程序所测量认定的温度和期间可以构成用户向甲方索赔、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的充分证据。温度每天每与16℃相差1度，用户有权选择一种方式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a□按户计算。以用户为一个计量单位，每与16℃相差1度，每天甲方向用户支付50元，温度每降低1度，加付1倍。如15℃时，为每天50元，14℃为100元，依此类推。

□b□按每户取暖费计算，温度每差1度，为相应期间取暖费的2倍。如平均取暖费为每天30元，每差1度为30元，差2度为60元，以此类推。

甲方除按上述办法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用户因温度下降造成的冻毁设备、物品及老人、儿童病人因温度过低导致的人员感冒等冻病坏及病情加重的医疗费、误工费及与之同等价格的身体损害赔偿。除非甲方证明这些情形的发生与甲方的违约无关。

(4) 遇燃料等涉及供暖成本的因素发生较大价格变化调整时（以原来为基数变化超过50%），双方应按本条第一款的程序协商供暖的价格。如双方在价格上协商不成，取暖费暂按上年度的50%的比例或按燃料下跌的比例计算收取，用户有权选择其中的一种计算方式。

无论用户与甲方就取暖费的价格是否能达成一致，甲方必须第二条和第三条的规定向各用户供暖，否则按第二条或第三条的规定，按上一年度的取暖费标准向用户承担违约责任。

三、供热的时间约定

(1) 按惯例本区域的供暖时间为每年的11月15日到第二年的3月15日，但如出现寒流的侵袭，使气温低于____摄氏度，甲方应提前或延长供暖的时间，提前或延长一周以内的，不再计收取暖费，超过一周时间的，按实际增加的天数计收取暖费。多计收的取暖费可以当年收取，也可以在来年一并收取。供暖公司发生更换变化的，由双方协商计收的办法。

(2) 违约责任

甲方不能及时按合同规定的时期供暖，每迟延一天或提前结束一天，按每户__元或按取暖费各户日均的三倍向用户支付违约金，由用户选择以何种方式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当气温下降达日最低温度__摄氏度时，甲方不能及时供暖的，每天按上述违约金的计算方法，由甲方向各用户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由用户在当年或第二年的取暖费中扣除，用户在当年要求支付的，甲方应在用户提出支付请求后五个工作日内付清。甲方除按上述方法向用户承担责任外，还应该赔偿因不能及时供暖而造成的冻毁设备、物品及老人、儿童病人因温度过低导致的人员感冒等冻病坏及病情加重的医疗费、误工费及与之同等价格的身体损害赔偿。除非甲方证明这些情形的发生与甲方的违约无关。

温度的确定以中央或各地方气象台电视台发布的气温预报为依据。当几年气象台、电视台预报的气温不一致时，以最低的预报为准或经用户同意以级别高的气象台、电视台的预报为准。

四、供暖的计价

(1) 每年供暖期开始之前，甲方应与用户组织（业主委员会、业主代表，区域业主联合组织等）协商取暖费的价格，在协商之前，如果用户提出，甲方应向用户公布期详尽的财务资

料，包括原始的发票、单据、及其维修费用，职工工资、福利的标准，以验证甲方供暖的成本，以保护用户的知情权，使协商在信息平等的基础上进行。用户可以联合聘请专业的会计师、律师等对甲方提供的信息进行审查。

在协商没有结果前，如果供暖期开始，用户应按上年度供暖期的一半向甲方预付本年度的供暖费，以保证供暖的顺利进行。

(2) 取暖费可以按建筑面积、使用面积、供暖时间、供暖量等因素计算。采用串联供暖的，用户可以选择按建筑面积或使用面积计算取暖费，采取并联分户供暖的，用户还可以结合供暖时间，供暖量等因素计算取暖费，如在按建筑面积计算取暖费的基础上，用户可以选择三个月、二个月等供暖时间，并按相应的比例计算取暖费。甲方应尽可能地采用分户供暖，按供暖量计算取暖费的技术，以节约能源，降低消耗，合理负担取暖费用。如更换新的计量设施，用户房间外（指用户房间外墙外）的设备设施支出应由甲方负担，在按各个计量标准计量取暖费的结果不一致时，用户可以选择计量结果最低的标准计算取暖费。